

107 學年度僑外生新生報到、註冊暨入學行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暑假						9/1	9/2
準備周	9/3	9/4	9/5	9/6	9/7	9/8	9/9
開學周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 9/1-9/2	住校新生宿舍入住日						
◆ 9/4	境外學生報到、註冊日						
◆ 9/5-6	新生始業輔導、英文會考						
◆ 9/7	107 新生住宿講習暨迎新活動						
◆ 9/10	開學(正式上課)						
◆ 9/10-9/21	在校生加退選、學分抵免						
◆ 9/11-9/14	新生體檢						

107 年 9 月 4 日 (星期二)

壹、107 學年度僑外生新生報到說明會

日期：2018 年 9 月 4 日 (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00-12:00

地點：中正大樓 1 樓閱覽室

一、報到說明會流程

09:00-09:30 報到及繳交資料

09:30-09:50 國際處長官介紹

09:50-10:20 說明註冊程序

10:20-12:00 進行註冊程序

二、應繳交資料

9:00~ 9:30	1. 境外學生請到國際事務處報到，繳交資料如下 ☐ 海外聯合分發委員會分發通知書(正本+影本1份)：經海聯會分發之僑生及港澳生。 ☐ 居留簽證(Resident Visa)：僑生及外國學生。 ☐ 境外體檢報告影本：僑生及外國學生。 ☐ 入臺許可證：港澳生。 ☐ 有效期半年以上之護照(正本及影本4份)。 ☐ 正面脫帽半身2吋大頭照照片6張(最近一年內拍攝、脫帽、未戴有色眼鏡、耳朵清晰可見、不遮蓋等，另附電子檔尤佳)。
---------------	--

	☐ <u>緊急事件授權同意書、個人資料公務使用同意書</u> （簽名並繳交入學須知最後2頁附件）。 ☐ 保險證明一份：投保僑生傷病醫療保險或外國學生自行提供之 <u>自入境當日起至少六個月效期之醫療保險或全民健康保險</u> ；若未具有以上三項保險之一，您須參加本校提供之「 <u>境外學生醫療保險</u> 」。 ☐ <u>清寒證明</u> ：需申請「 <u>僑生清寒助學金</u> 」或「 <u>健保費減免</u> 」之僑生及港澳生。 ☐ <u>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u> ：若為20歲以上港澳生、無戶籍國民者需附。 ☐ <u>港澳生的居留體檢(乙表)</u> 辦理好後另須繳交影本1份至國際處。 ☐ <u>每位新生的居留證/身分證</u> 辦理好後另須繳交影本1份至國際處。 ☐ <u>中文名字印章1枚(郵局或銀行開戶用)</u> ，辦理好請繳交帳戶影本1份至國際處。 ☐ <u>註冊程序單(現場領取，需填寫正確)</u> ● 存摺照號影本，辦理所需資料如下： http://www.post.gov.tw/post/internet/B_saving/index.jsp?ID=3010102#F-1 ● 僑聯社設費：由僑聯社幹部負責 四技、五專：2,000元/ 二技、研究所：1,000元
10:20~12:00	2. 註冊組報到，辦理編班、學號並登錄基本資料 ☐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中文或英文之 <u>最高學歷證書正本</u> 或同等學力證件（務必在當地驗證完成），如經查驗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中文或英文之 <u>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u> （務必在當地驗證完成），如經查驗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本校 <u>錄取通知書</u> 。 ☐ <u>海外聯合分發委員會分發通知書(正本+影本1份)</u> ： <u>經海聯會分發之僑生及港澳生</u> 。 3. 出納組繳交各項費用 ● 學雜費 ● 宿舍住宿費 ● 僑保費/ 健保費
17:00前	4. 請將註冊程序單繳回國際事務處後即完成註冊程序 最晚於9/10(一)16:00前完成相關註冊手續

三、各項繳費金額(僑外生是以新臺幣現金當場繳交)

- ☐ 學雜費約 25,000~57,000 元。僑生港澳生依本國生 [107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 收費標準收費；陸生、外國學生收費基準，其學費及雜費依本國生收費標準 2.2 倍收費。

- ☐ 住宿費(校內)：

房 型	每學期
四人雅房(女生宿舍)	10,500

六人雅房(女生宿舍)	6,500
四人套房(男生宿舍)	15,000
六人雅房(男生宿舍)	6,500

- ☐ 僑聯社社費(僑生港澳生需繳交)：四技/五專 2,000 元；二技/研究所 1,000 元。
- ☐ 僑生醫療保險費半年(9 月~隔年 2 月)545 元。
- ☐ 已領有臺灣健保卡者則繳健保費半年(9 月~隔年 2 月)4,494 元，欲申請健保費減免之清寒僑生，請於註冊時繳交清寒證明文件，清寒僑生健保費半年(9 月~隔年 2 月)2,244 元。
- ☐ 若未具有僑生醫療保險或外國學生自行提供之自入境當日起至少六個月效期之醫療保險或全民健康保險，則須參加本校提供之「境外學生醫療保險」，保費半年(9 月~隔年 2 月)3,000 元。
- (以上三擇一)
- ☐ 港澳生居留體檢費約 3,100 元。
- ☐ 港澳生辦理居留入出境證費約 2,600 元；僑生辦理居留證費約 500 元；；外國學生 1,000 元。
- ☐ 校內健康檢查費約 500 元(與居留體檢不同，所有新生必須參加)。
- ☐ 書籍費：視各系所而定。
- ☐ 生活費：因需等居留證辦妥後才能在臺灣的銀行開戶(約 1 個月)，請預先多帶現金支付生活所需。

四、健保及醫療保險說明

- 依規定，僑生於臺取得居留證起連續居留滿 6 個月後，依法須參加全民健保(若期間需出境以 1 次未滿 30 天為限，並扣除離境天數後居留滿 6 個月算)，期間離境超過 30 天(含)者，重新起算居留 6 個月。
- 因此新生需特別注意於寒假返鄉停留的天數，以確保符合參加健保條件。
- 尚未加入健保的前六個月(9 月~隔年 2 月)統一參加由僑委會所辦的僑生醫療保險，即看病請先自費，再向學校提出申請保險理賠。若因出境延後，在等待加入健保的過渡期間(隔年 3 月後)，原則上請同學參加由學校代辦團體保險。
- 清寒僑生健保費減免申請**
 - 欲申請健保費減免之清寒僑生，請於註冊時繳交清寒證明文件，於居留滿六個月後加入健保時，每月繳交之健保費可減免一半。
 - 清寒證明文件原則同意由留臺校友會、前一學程畢業學校、同鄉會、僑居地政府機構或僑委會指定之保薦單位開立(非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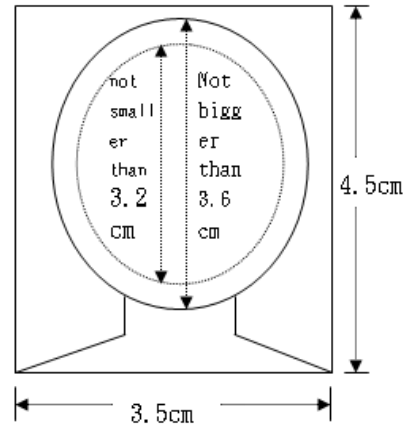
五、居留證辦理說明(規定入境 15 日內應辦理)

- 外國學生、僑生所需資料如下：

a. 持外國護照並以居留簽證入境者，入境 **15 天內**應前往移民署辦理外僑居留證！

b. 持中華民國護照或入境證入境在臺無居留證明文件，應申請臺灣地區居留證！

- ☐ 外國人居(停)留案件申請表
- ☐ 繳護照及入國簽證 (正本及影本)
- ☐ 二吋照片 2 張(二吋脫帽半身白底照片，頭頂到下巴不得小於 3.2 公分)
- ☐ 錄取通知書
- ☐ 在學證明(註冊完畢後至國際處申請)
- ☐ 註冊繳費證明
- ☐ 規費:僑生 500 元；外國學生 1,000 元 (10 個工作天後領取，核定居留效期 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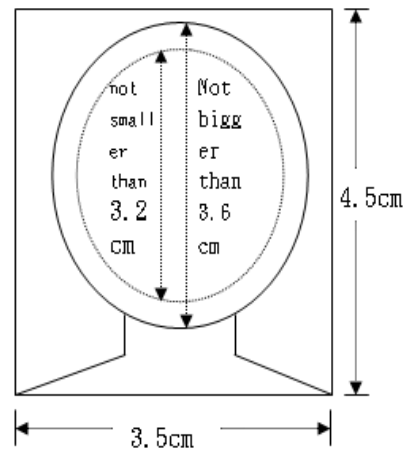


2. 港澳生：

a. 港澳生來臺後請先前往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在學校後面)做「港澳生居留體檢」(乙表)，須帶護照、二吋照片 3 張、體檢費約 3,100 元，體檢報告約 7 天後出來。若之前有接種過「德國麻疹疫苗」者，請記得帶僑居地的針簿。

b. 拿到體檢報告後，請前往移民署辦理臺灣地區居留證。
所需資料如下：

- ☐ 請至移民署網頁下載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入境居留/定居申請書。
- ☐ 二吋照片 2 張 (附二吋脫帽半身白底照片，頭頂到下巴不得小於 3.2 公分)
- ☐ 港澳身分證
- ☐ 入境證
- ☐ 錄取通知書
- ☐ 港澳警察無犯罪紀錄證明書 1 件 (年滿 20 歲需附)
- ☐ 健康檢查合格證明(乙表)
- ☐ 註冊繳費證明
- ☐ 在學證明(註冊完畢後至國際處申請)
- ☐ 港澳地區規費 2,600 元(核發居留入出境證，包含多次出入境證)，註：10 個工作天後領取。大學部核定居留效期 3 年。



六、手機申辦及郵局開戶

一、手機：可至各電信門市申辦手機，分為月租型門號、預付卡門號 2 種，請自行選擇。備註：9/4 報到日當天有遠傳電信人員來擺攤，可現場辦理。

二、郵局開戶：

(一)新生需開立一個郵局帳戶以利以後相關獎助學金、各項退費需要。

(二)開立郵局帳戶應備證件：居留證(辦好後才能開立帳戶)、護照、學生證、中文名字印章、僑生就學證明(機器列印或向國際處或註冊組申請)。

貳、**新生始業輔導時間**：<https://student.nutc.edu.tw/files/13-1004-909.php?Lang=zh-tw>

地點：本校體育館、操場。(三民校區)

107年9月5日(星期三) 08:00至17:00時。(商學院、設計學院，並於9月6日英文會考)

107年9月6日(星期四) 08:00至17:00時。(健康、資訊流通、語文學院，並於9月5日英文會考)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講習課程表						
日期	地點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	使用時間	與會師長
9/5 、 9/6 (星期三、四)	操場	08:00 08:30	學生集合	生輔組	30 分鐘	若遇大雨,新生直接至體育館集合,由生輔組統一實施導師時間。
	各班教室	08:30 09:20	導師時間及薦選幹部	各班導師	50 分鐘	導師
	體育館	09:40 10:20	一、始業式 二、介紹師長	校長	40 分鐘	一、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院長、系、科、所主任 二、新生班導師
		10:20 10:40	課間休息	生輔組	20 分鐘	
		10:40 11:00	社團表演	課指組	20 分鐘	
		11:00 11:15	學業適應介紹	教務處	15 分鐘	
		11:15 11:30	校園環境介紹	總務處	15 分鐘	
		11:30 11:50	生活適應介紹	學務處	20 分鐘	學務處各組組長
		11:50 12:05	體育休閒介紹	體育室	15 分鐘	
	各班教室	12:05 13:25	午餐及休息時間	生輔組	80 分鐘	
	體育館	13:30 13:50	社團表演	課指組	20 分鐘	
		13:50 14:10	軍訓室介紹 校安中心介紹	軍訓室 校安中心	20 分鐘	
		14:10 14:25	語言中心業務宣導	語言中心	15 分鐘	
		14:25 14:40	課間休息	生輔組	15 分鐘	
		14:40 15:00	生活輔導教育及學生資料 管理系統介紹	生輔組	20 分鐘	
		15:00 15:20	校歌教唱	課指組	20 分鐘	
		15:20 16:10	新生身心適應測驗	諮輔組	50 分鐘	
	分配教室	16:10 17:00	系科介紹及說明	系(科)主任	40 分鐘	系(科)主任

參、英文會考時間：<https://language.nutc.edu.tw/ezfiles/33/1033/img/1743/896666666.pdf>

場次	時間	107 年 9 月 5 日(星期三)	
		班級	教室
第一場	08:00~10:00	資管一 1	3412
		資工一 1	3413
		資工一 2	3414
		應中一 1	3415
第二場	10:30~12:30	應日一 1	3412
		流管一 1	3413
		護理一 1	3414
		護理一 2	3415
第三場	13:30~15:30	護理一 3	3412
		老服一 1	3413
		美容一 1	3414

場次	時間	107 年 9 月 6 日(星期四)	
		班級	教室
第一場	08:00~10:00	多媒一 1	3411
		室設一 1	3412
		商設一 1	3413
		企管一 1	3414
		休閒一 1	3415
第二場	10:30~12:30	應統一 1	3411
		財金一 1	3412
		財金一 2	3413
		財稅一 1	3414
		財稅一 2	3415
第三場	13:30~15:30	保金一 1	3411
		保金一 2	3412
		國貿一 1	3413
		國貿一 2	3414
		會資一 1	3415
		會資一 2	3416

1. 參加對象：107 學年度入學四技新生，包括：日間部、進修部以及 未曾修讀大一英文之轉學生或復學生。★應英系同學和聽障生不須參加
2. 考試日期：107 年 9 月 5 日至 9 月 6 日
3. 考試方式：線上電腦測驗，每場次考試時間約 2 小時。
4. 考試規則：請確實遵守考試規則並認真作答，猜題亂答者須在規定期限內(9/7 週五)進行重考並在”大一英文”課程分數 中予以扣分。
5. 考試場次：以班級為單位，各班的考試場次及時段由語言中心安排 (詳如考程表，並請準時到場)。

6. 考試地點:本校中正大樓四樓語言中心 3411-3416 語言教室。
7. 注意事項提醒: 請各班同學務必準時進入考場考試, 缺考將影響「大一英文」課程之修習及學期總成績之扣分(10分)。因故無法到考, 需提出具體可佐證之證明**事先報備**, 准予後於規定期限(9/7 週五)內統一**補考**。未能於規定期限內補考者, 將於「大一英文」課程分數中**扣分**。
8. 請各班同學務必記得自己的學號, 學號為考試帳號。

107 年 9 月 7 日 (星期五)

肆、107 新生住宿講習暨迎新活動→ 請住宿新生務必參加！

9/5(星期三)及 9/6(星期四)舉行新生始業輔導, 詳見本校『生活輔導組』網站

9/7 (星期五)	14:00~16:30 宿舍新生講習暨迎新活動 備有點心 ※活動報到時間:13:30~13:50 活動地點:本校三民校區體育館 ※無故缺席者依學生獎懲辦法辦理。
--------------	--

- 一、活動日期: 107 年 9 月 7 日 (星期五)下午 14:00 - 17:30 (12:00 進場)
- 二、活動地點: 體育館
- 三、參加對象: 本校全體住宿新生
- 四、承辦單位: 學生事務處學生宿舍組

☐ **僑生, 大陸生, 外籍生點數相關事宜**

107 學年度加點達 8 點者就可申請續住。

加點方式請參考學生手冊- 住宿學生生活輔導補充要點。

(加點方式如: 看電影, 打掃, 與家長聯繫等等)

×備註: 參加國際處活動(學年)可得上限 4 點

107 年 9 月 10 日 (星期一) 開學, 正式上課

伍、選課: 開學 2 周內得到學號後上 eportal 學生管理系統就可選課(大一新生無法加退選)

(一)加退選:

1. 學生須依所屬系科**入學年度之課程標準**修課(課程標準詳見本校教務處網站 <http://aca.nutc.edu.tw/files/11-1003-2117.php>), 請注意校訂及系訂畢業門檻規定, 包含畢業學分數、英文能力檢定、專業技能證照等。
2. 除特殊情況加退選者, 採取紙本申請方式進行外, 其餘選課作業應於規定期限內在網路線上完成。特殊情況加退選請至【教務處首頁/註冊組/表單下載】下載, 並於 9/25 下午 17:00 前完成核章並送至各系科辦公室。
3. 二技生通識課程因報到前電腦已進行配課, 請依加退選方式辦理。
4. 請務必確定課表所列課程與上課課程一致, 如有差異敬請儘速辦理加退選。

(二)抵免學分:

轉學生或新生入學前如有已修畢之科目學分者, 得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作業要點」辦理科目學分抵免作業。期間: 9/12(一)中午 12 時至 9/23(五)止, 相關問題請至各系科辦公室或教務處註冊組洽詢。

107 年 9 月 11 日-9 月 14 日**陸、107 學年度社團招生博覽會**

一、活動日期：

107 年 9 月 11 日 (星期二)下午 9:00 – 17:30

107 年 9 月 12 日 (星期三)下午 9:00 – 17:30

二、活動地點：中正花園、中正一樓

三、參加對象：本校全體師生

四、主辦單位：學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承辦單位：學生會

協辦單位：全體社團

柒、各班體檢時間：健康檢查費用為 **500 元**<https://student.nutc.edu.tw/files/14-1004-52436,r843-1.php><https://student.nutc.edu.tw/ezfiles/4/1004/img/95/407913808.pdf>

107 學年度新生健檢各班時程表

107.8.1 更新

時間	9/10(星期一)		9/11(星期二)		9/12(星期三)		9/13(星期四)		9/14(星期五)	
08:10 AM			保金一	會資一甲	財金一	企管一乙	商設三A	保金一2	國貿一甲	會資一乙
08:40 AM			英語一甲	英語一	護理三A	資管三A	護理一	日語一甲	會資一	資管一
09:10 AM			資工一甲	室設一	日語三A	資應三A	品設三A	保金三A	會資三A	
09:40 AM			企管一		企管三A	品設一甲			碩士、碩專班	
10:10 AM			國貿一	國貿一2						
10:40 AM			美容三B							
11:10 AM			會資一2	應中一1					轉學生、外籍生	
11:40 AM										
午休										
01:00 PM			資管一甲		資應一甲		企管一甲		新生體檢 校園補檢時段	
01:20 PM			老服一		多媒一	護理一甲	資工一	護理三B		
01:50 PM					護理一乙	美容三A				
02:20 PM			財稅一2	財稅一	休閒一	護理一2	資工一2	商設一		
02:50 PM										
03:20 PM			護理一3	應統一	財金一2	保金一乙	英語三A	流管一		
03:50 PM			保金一甲		國貿三A	美容一	流管三A	日語一		
04:20 PM			老服三A							

※各班級排定時間如上表，若有變更，請依衛保組官網公告為主。

※請務必依排定時間參加校內體檢或於 107/9/29 前到院補檢，逾期依醫院原計價收費(2255 元)。

※無故未參加體檢之學生，依學生獎懲辦法第 9 條第 4 款規定辦理。

衛保組健康中心：04-22195236

捌、其他注意事項◎國際事務處網站：<https://oia.nutc.edu.tw/bin/home.php>◎國際事務處 FB：<https://www.facebook.com/nutc.oia/?ref=bookmarks>**各項活動與獎助學金將不定期公告在僑聯社 FB 與本處網頁，請於公告申請期限內提出申請。**